

招标编号：SDZG2026-002

威海盛德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丰元智能产业园 B 厂房行吊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威海盛德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6
	投标须知前附表	7
一、	总则	16
二、	招标文件	1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
四、	投标文件	20
五、	代理服务费	24
六、	履约保证金	24
第三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25
一、	开标	25
二、	评标	27
三、	定标	33
四、	编写评标报告	33
五、	签订合同	33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说明	34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六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6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威海盛德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对丰元智能产业园 B 厂房行吊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一、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1. 项目名称：丰元智能产业园 B 厂房行吊采购项目
2. 招标编号：SDZG2026-002

二、招标内容

1. 项目概况：采购起重机（行吊）两台（额定起重重量 5 吨，起重高度约 9 米，跨度 10.5 米至 12.5 米，轨道长度约 180 米，具体参数以现场实测为准）。
2. 招标范围：包含起重机设备全套人工、材料、安装、调试、运输、验收、质保期售后等所有费用，确保起重机安全平稳运行并通过特检院验收。
3. 交付（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3 个月内取得特种设备合格证并通过验收（具体开始供货时间以甲方的要求为准）。
4.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合格标准。
6. 质保期：自特检院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两年（投标人可提报更长年限）。
7. 预算控制价：385200.00 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起重机械制造（含安装、维修、改造）桥式、门式起重机 B 级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能提供优质的服务；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6.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8.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9. 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无严重失信记录；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文件时间及地点

1. 获取时间：2026 年 09 月 16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9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假日除外）。

2. 获取地址：登录“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右侧“交易服务一网通办系统-（新版）一网通办系统”进行“平台切换”，点击“国企采购”进入国企阳光采购平台获取文件（网址：<http://ggzyjy.weihai.cn/>）。逾期无法从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中获取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从系统中获取采购文件的报价单位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交易服务一网通办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受理问题：系统登录、信息完善、CA 锁绑定、平台切换），一网通办技术支持 QQ 群：1143439694；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631-5172975；国企采购技术支持电话：17863029936，国企采购技术支持 QQ 群（供应商）：1046971257。

3.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供应商提前熟悉交易系统（国企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https://ggzyjy.weihai.cn/bszn/005005/20260109/eb4ba418-4b35-4f05-aa69-44fd7d8a7ffb.html>），通过交易系统线上参加开标活动，不熟悉系统操作产生

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注：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右侧“交易服务一网通办系统”按钮）登录端口注册登记，并办理“安全证书（CA）”和“电子签章”进行获取文件。“安全证书（CA）”和“电子签章”办理请按照“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右侧“CA 办理”中“CA 证书办理介绍”进行办理。

五、投标文件提交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

2. 地点：登录“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右侧“交易服务一网通办系统-（新版）一网通办系统”进行“平台切换”点击“国企采购”进入国企阳光采购平台进行提交。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在开标会上使用数字证书（CA）进行解密（可远程在线参与开标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六、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10 月 08 日 14：00（北京时间）；

2. 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七厅（威海市环翠区塔山中路 317 号市政务服务中心四楼）。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weihai.cn/>）上发布。

八、其它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变更公告栏）内变更提醒。

2. 投标人自行准备电脑，提前在个人电脑上进行测试确保音频、视频功能、

CA 签章功能可正常使用。投标人不到现场参与开评标，但应保持通讯畅通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九、联系方式

1. 招标单位：威海盛德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中路 106 号 1502

联系人：丛士哲

联系电话：0631-5919558

2. 招标代理机构：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 1007

联系人：王茹凤、李晓庆

联系电话：18663141141

电子邮箱：whljdl@163.com

发布人：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16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丰元智能产业园 B 厂房行吊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SDZG2026-002
3	招标单位	招标单位：威海盛德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中路 106 号 1502 联系人：丛士哲 联系电话：0631-5919558
4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 1007 联系人：王茹凤、李晓庆 联系电话：18663141141 电子邮箱：whljd1@163.com
5	项目详细情况	见招标公告
6	资金来源及比例	100%自筹资金
7	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电子投标 特别提示	1. 登录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 http://ggzyjy.weihai.cn/ ）首页右侧“交易服务 一网通办系统-（新版）一网通办系统”进行“平台切 换”点击“国企采购”进入“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 购服务平台”，如跳转国企阳光采购平台时，提示用

		户不存在，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17863029936）咨询。 首次注册的投标人应及时办理安全证书（CA 锁）及电子签章。 2. 本项目必须网上提交投标文件，参与本项目投标人应利用办理好的 CA 锁登录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进行招标文件的获取、文件下载和网上提交投标文件，且安全证书（CA 锁）在有效期内。 3.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及提交等有关操作见本文件及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栏目-国企采购专区-《新版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演示视频（供应商）》，网址： https://ggzyjy. weihai. cn/bszn/005005/20260109/315a049e-0d75-4f85-8634-00d90a843936. html。响应文件制作及系统使用咨询电话：17863029936；QQ 服务群：1046971257。 4. 网上提交响应文件时，登录交易平台的电脑须满足环境要求（详见新版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供应商用户手册 https://ggzyjy. weihai. cn/bszn/005005/20260109/eb4ba418-4b35-4f05-aa69-44fd7d8a7ffb. html）。 5.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制，数据文件（excel 格式）必须从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压缩包内的对应包段目
--	--	---

		录下获取，且必须在原文件上严格按照其中要求填写。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使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 电子投标文件必需有电子签章方为合法的投标文件，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签章要求：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pdf 格式时，都必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签章时需要将电子签章签署到相应的位置中。 7.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扫描件应保证清晰度，无法辨认的评审时受到影响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8. 除网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外，如有要求递交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原件的，还须按其要求独立密封递交（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除外） 9.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提交投标文件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报价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资质证明文件原件	本项目无需提供资质证明文件原件
10	投标文件份数	网上按时递交投标文件一份，纸质文件两份，电子文档一份（可编辑 U 盘）。

		注：纸质文件包含投标文件和数据文件两部分，要求胶装成一本文件递交。
11	实物样品	无
12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投标有效期	公开报价之日起 90 日
15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后三个工作日内邮寄或送达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 1007 室
16	公开报价时间	同招标公告开启时间及地点
17	公开报价地点	同招标公告开启时间及地点
18	公开报价方式	远程报价，投标人不到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需提前准备已配置好环境的电脑及 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开标的各项操作，开评审期间需实时关注交易系统相关通知，且联络方式应保持畅通。
19	公开报价程序	签到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 解密时间：开始解密后 15 分钟内完成 注：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签到或解密，否决投标
2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21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22	联合体报价	不允许
23	分（转）包	不允许
24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叁仟捌佰元整。

		1.1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交纳，使用说明参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 weihai. cn）的“办事指南—国企采购专区”中《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线上投标保证金操作手册》。 1.2 为确保投标工作有序进行，投标保证金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到达指定账户（以投标人在系统中获取到的虚拟子账号信息为准），以网银、电汇等方式一次性足额交纳保证金，不接受支付宝等第三方平台转账。禁止第三方代交。投标保证金交纳单位应与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一致。 1.3 为确保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及时足额到账，请尽量提前交纳保证金，由于银行系统原因，请至少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2 小时将保证金汇出。如不按招标文件和系统使用指南操作，导致开标过程中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未出现投标人名称或者显示投标保证金未按时到账，视为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对此应有明确的认识，自行承担后果。投标人可以使用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查询并及时更新交纳情况。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
--	--	---

		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要求： 2.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2.2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需同时提交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基本账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否决投标。
25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6	付款方式	见合同范本
27	其他	本项目按货物类以公开招标方式实施采购
28	是否委托定标	是
29	代理服务费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专家评审费由中标单位交纳。 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规定标准（详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 1980 号）收取，最终以经区财政局执行的标准为准，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按中标金额向招标公司支付。

		专家评审费按实际发生支付，以上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计价。
--	--	--------------------------------------

《实质性条款一览表》

说明：本表系招标文件及修改性文件中涉及的所有实质性条款的汇总。不允许有任何负偏离，否则否决投标。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1	资格性评审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2.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起重机械制造（含安装、维修、改造）桥式、门式起重机 B 级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若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则只需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4. 投标人参与投标的声明函； 5. 投标人及其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法院（查询网址为：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截图，查询省份：全部； 6. 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山东）”无严重失信记录；附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中国（山东）（credit.shandong.gov.cn）查询的信用信息报告；（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间的任一时间均可） 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声明；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符合性评审	1. 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2. 总报价未超出上限控制价； 3. 供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实质性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5. 参加同一项目的不同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上传机器码（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完全一致或使用的电子密钥相同的，投标无效； 6.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关于投标人投标无效的情形。

一、总则

（一）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1. 资金来源：自筹。
2. 落实情况：已落实。

（二）编制依据

本文件依据《山东省省属企业阳光采购监督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参照《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国有企业采购管理规范》，结合《威海市市属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山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参加本项目投标人应接受本招标文件关于电子招投标各项规定。

（三）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本项目按**货物类**以公开招标方式实施采购。

（四）投标语言

投标人与其他采购当事人相互间交换的文件和来往的信函均须使用中文。

（五）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货币）单位。

（六）其他

1.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招标单位和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公司”）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费用。

2. 招标单位或招标公司均无义务向投标人解释其中标或未中标的原因，且不予退还其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该平台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未通过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为无效投

标（响应）。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本项目废标。

4. 合格投标人

合格投标人确定原则为：以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所提供的技术部分能满足招标单位需求的为合格投标人。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由各包段本文件（word 格式）和各包段的数据文件（excel 格式）构成，采用压缩包电子版文件格式提供。

1. 本文件（word 格式）由下列文件组成：

1.1 招标公告

1.2 投标须知

1.3 采购内容与要求

1.4 评审原则和方法

1.5 投标文件格式

1.6 采购合同（范本）

1.7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如有）。

2. 数据文件（excel 格式）由下列文件组成：

2.1 封面

2.2 投标报价表（含明细）

2.3 需求响应表（如有）

2.4 评审对照表

2.5 评分对照表（如有）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

及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政策和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或者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二）招标文件的答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投标截止 2 日前一次性全部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招标公司均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答复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

接受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提出

联系部门：招标代理公司

联系电话：18663141141

通讯地址：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 1007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以书面形式提出。

2.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招标公司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公司将会通过“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以更正公告形式（电子交易系统发送更正提醒通知）一并告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四）异议处理

1. 质疑

依据《威海市市属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监督管理办法》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于法律法规的规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

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3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仲裁或起诉

供应商对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向采购人所在地仲裁机构、人民法院申请仲裁或起诉。

（五）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招标公司，以书面解释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并使用 A4 规格编制。投标文件应编写目录，具有结构清晰的文档结构图（打开 word 视图中的“文档结构图”后能看到详细章节），页码连续。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所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且合法有效，经扫描后粘贴到投标文件的相关页上，确保清晰度可辨认，评审时由于无法辨认所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为了保证系统电子化处理效率，在保证可辨认清晰度情况下扫描时应尽量降低扫描分辨率。

投标人应自行确保本文件的内容已充分覆盖了数据文件中《评审对照表》和《评分对照表（如有）》中的各项要求，并准确将对应的起止页码填写到数据文件《评审对照表》、《评分对照表（如有）》表格中每项后的起始页码和终止页码栏位上。对于不涉及或无法填写的评审项（评分项）（例如：报价），可在页码索引处填写 1。

（二）数据文件编制要求

1. 投标人须从所报项目的招标文件压缩包内对应包段目录下获取本文件（变更后的数据文件需要重新下载），必须在原文件上严格按照其中要求填写，其内部已约定好固定格式和相关内容，对采用非该文件基础上编制或对该文件进行任何工作表、表格行、表格列的增减、对工作表先后顺序的变动，以及对锁定区域内的数据进行更改、文件另存到其他文件等违规性操作，都会导致系统无法接收该文件使其响应失败。

2. 投标人应按数据文件中规定的要求，完整、准确地填写《封面》《投标报价表（含明细）》《需求响应表（如有）》《评审对照表》《评分对照表》，任何的漏表、漏项及信息不完整、填写数据不规范或不正确，都将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接收该文件使其响应失败。

3. 投标人在对数据文件电子签章前，应按照上述 2 项的要求进行认真检查与确认。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所导致其响应失败的，须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四、投标文件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投标文件（PDF 格式）（第一册）、数据文件（PDF 格式）（第二册），以上内容缺一不可，否则为无效投标（响应）。

（一）投标文件（pdf 格式）（第一册）由下述部分组成[属于固定格式的须按招标公司提供的格式填写，详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二）数据文件（pdf 格式）（第二册）

投标人须从本项目招标文件压缩包内获取对应包段的数据文件（EXCEL 格式），并严格按照要求填写。填写完成后在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中上传该数据文件（EXCEL 格式），系统将自动转换为 PDF 格式，再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数据文件（PDF 格式）包含下列内容：

1. 封面

2. 投标报价表（含明细）

3. 评审对照表

4. 评分对照表（如有）

（三）投标报价要求

1. 招标控制价：385200.00 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否决投标。

2. 投标人只能提报一个方案和报价，提报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方案和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被拒绝。

4.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价格不予核减。

5.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格式填写齐全，不得涂抹、修改，表中相应内容的报价必须计算正确。

6. 所有价格折扣、优惠条件必须在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

7.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8.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9. 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计价或合计价。

10.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1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录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网上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后，将会生成投标回执，未通过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第一阶段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1 加盖了电子印章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和数据文件（PDF 格式）须在电子交易平台界面进行提交，提交前系统会自动在本地进行加密和签章，加密和电子签章后的文件除了会上传到系统中之外还需投标人自行下载保存到本地计算机，以便启动应急开标程序时使用。

1.2 文件递交

1.2.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和数据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评估集中响应带来的网络影响，尽量避开投标高峰时间，错峰进行投标，系统以收到投标人发出的递交指令的时间作为其投标时间，如该时间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其投标将会被判定为无效。

1.2.2 投标人须牢记投标加密密码，该密码将用于报价时解密其投标文件，如忘记密码或输入错误密码多次，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将无法解密，导致无法提取数据和供他人阅读文件，致使其投标失败。

1.2.3 投标人应将网上递交的已盖章未加密的数据文件和投标文件谨慎保存备份，以便启动应急开标程序时备案。

（五）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的投标文件上传到威海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电子化服务平台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投标截止期之前撤回其响应。
3. 开标后不允许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和补充，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六）投标有效期

1. 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投标有效期短于 90 天的，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公司可以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七）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收取情况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缴纳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否则，投标无效。

4. 交纳形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代理公司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书后，系统自动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人和中标人签署完合同后，系统自动退还。非由中标人原因未能签订合同的，应在招标人作出处理结果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采购项目流标的，应在确定流标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保证金。

6.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

6.1 投标人提供不真实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6.2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报价的；

6.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6.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5 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事项。

对以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串通或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谋取中标的投标人，一经发现将依法取消其投标人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列入平台黑名单。

五、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六、履约保证金

无。

第三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公开报价。

2. 招标公司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需提前准备已配置好环境的电脑, 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远程开标（报价）的各项操作。

3. 远程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在签到表格相应位置上加盖 CA 锁中的电子章以证明其出席，在开标时间前未完成签到否决投标。

4.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了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输入密码错误次数过多、未能按时完成解密、其《数据文件》填写、盖章不规范等导致系统无法解析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响应）。

5. 录音、录像：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从递交投标文件开始到确定成交结果全过程的录音、录像工作，确保声音清楚、图像清晰、内容无遗漏。

6. 报价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7. 公开报价程序

7.1 签到：在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完成签到；

7.2 启动开标：工作人员在响应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启动开标；

7.3 解密：工作人员启动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开始输入解密密码，解密时间到后工作人员启动停止解密指令；

7.4 报价：停止解密后，系统将自动提取各投标人数据文件中的相关数据生成投标（报价）一览表。携带笔记本电脑和远程报价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报价过程，查看报价结果并在投标（报价）一览表上进行电子签署。若投标人不进行相

关签署，将被视为其对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所载内容无疑议。

8. 应急报价程序

8.1 电子报价过程中如出现下列情况，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报价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经与行政监督部门沟通后可启动应急报价程序。

8.1.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8.1.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8.1.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8.1.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8.1.5 其他无法保证报价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8.2 应急报价程序包括：

8.2.1 对未在系统中报价的可暂停报价；

8.2.2 对已在系统中报价的应停止，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再组织进行报价；

8.2.3 对解密环节出错（因系统故障原因导致）的投标人，通过系统的备案功能进行文件上传备案，对备案文件与网上递交的文件不一致（系统通过数字签名进行验证）或备案文件未按照本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导致系统无法备案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8.2.4 备案功能故障且系统长时间无法恢复正常的，在招标公司的监督下可针对所有在平台中已报价的投标人，启用其电子邮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报价，同时报价由线上转为线下，开标、评审均以电子邮件递交的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必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时留有本单位详细的邮箱和电话，否则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对未按规定递交或递交的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编制、签署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9. 应急报价电子邮件递交规定

9.1 接收电子邮箱：whljdl@163.com;

9.2 递交时间：以电子邮件或电话通知的时间为准;

9.3 邮件数量：一封;

9.4 邮件主题：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

9.5 邮件内容：附件含项目所有的已投包段，每个包段含已盖章且未加密的数据文件、投标文件各一份。数据文件、投标文件与网上最终递交的必须为同一文件（可将所投包段的所有文件打包压缩），如果不一致，系统后台会判定为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

10. 启动电子邮件报价流程

10.1 工作人员电话通知所有投标人启动应急报价程序;

10.2 投标人收到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邮件递交投标文件（在非应急报价期间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接受、不处理任何通过电子邮件提交的投标文件）;

10.3 递交截止时间到，工作人员开始下载投标文件，将报价形成开标报告并邮件回复各投标人;

10.4 投标人确认报价并邮件回复，不及时回复的视为对开标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二、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等方面的专家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二）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采用统一标准进行评标。

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4. 保密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必须对每位评委的评标意见和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严格保密，不得外泄。

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三）评标程序

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单位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和响应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4. 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4.1 投标文件不完整的；

4.2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若有）；

4.3 资质、资格证明文件不完整或不符合要求的；

4.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署及盖章的；

4.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

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6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不在规定时间内答疑或澄清的；

4.7 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

4.8 报价及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9 不同投标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4.10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11 评标委员会认为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或法律规定的。

5. 异常投标情形：

5.1 法律法规规定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5.2 投标文件异常一致；

5.3 投标活动异常关联；

5.4 通过受让、租借、挂靠资质投标，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

出现前款第 5.2、5.3 项情形的，投标人可向评标委员会、招标人作出解释说明。

评标委员会、招标人经核查发现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

6. 属于无效投标的，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投标文件中不符合之处而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招标公司将通知投标人，并说明无效投标理由。属于有效投标文件的，将进行下一轮次的询标和澄清。

7. 询标和澄清

7.1 对有效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前后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

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应在要求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投标人依据评审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进行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按综合得分高低列出中标候选人排序表，若总分相同，以报价得分高的排前；若总分、价格得分都相同，则以技术方面得分高的排前。

9.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均予以废标

9.1 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9.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0. 评标方法

10.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0.2 评标细则：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	报价	40 分	评审基准价： 当有效投标单位 ≥ 10 家，评审基准价=（所有投标单位的有效报价之和-有效报价的最高值及次高值-有效报价的最低值及次低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 $6 \leq$ 有效投标单位 < 10 家，评审基准价=（所有投标单位的有效报价之和-有效报价的最高值-有效报价的最

			低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6家,评审基准价=所有投标单位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报价等于评审基准价时得40分,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0.3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3分,不足1%的按直线插入法计算,扣完为止。(四舍五入的方法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商务	类似业绩	10分	2023年1月至今,投标人承揽的起重机(行吊)业绩,每有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 1、投标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界定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投标人未如实提供业绩(包括少报、漏报符合条件的业绩),视为隐瞒业绩参与陪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技术文件	产品质量性能	20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其所投设备的产品质量性能情况(包括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品牌、规格型号、质量、寿命等),按以下标准以0.1分为单位进行打分: 【12.1分-20分】: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产品的质量符合国家、行业或生产厂家的标准、使用安全,制造工艺、制造标准、技术水平处于业内领先地位,所投设备的产品技术性能有突出优势。 【6.1分-12分】: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产品的质量可靠、使用安全,制造工艺、制造标准、技术水平能处于行业主流水平,所投设备的产品技术性能整体优势不明显。 【0分-6分】: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质量等,相比较其他投标人没有优势,仅能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供货方案	2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供货安装方案情况,按以下标准以0.1分为单位进行打分:

			【12.1 分-20 分】：投标人提报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全面详尽，切实可行；供货和安装期安排合理，工作进度安排科学合理，职责、分工明确，保证措施具体得当，能确保项目的有效实施，优势突出。 【6.1 分-12 分】：投标人所报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内容相对完整，供货和安装进度安排相对合理，保证措施略有欠缺，能满足项目需求，但整体优势不明显。 【0 分-6 分】：投标人所报供货安装方案、进度计划安排、保证措施等无优势，仅能满足基本项目需求。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服务承诺	1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按以下标准以 0.1 分为单位进行打分： 【6.1 分-10 分】：投标人所报售后服务内容全面、措施完善，拟派有专门的售后服务团队，响应及解决问题时间快速，维修设备和备品备件数量充足、种类齐全，能够充分满足项目需求，优势突出。 【3.1 分-6 分】：投标人所报售后服务内容完整、措施略有欠缺，响应及解决问题时间快，维修设备和备品备件数量多、种类相对齐全，能满足项目需求，但优势不明显。 【0 分-3 分】：投标人所报售后服务内容和措施、响应及解决问题时间、维修设备配备、备品备件等无优势，仅能满足基本项目需求。未提供本项内容不得分。

注：①本细则只针对有效投标文件予以评分。

②计算得分时，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

③汇总各评委打分进行算术平均，计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

本表评审依据要求的各项证明文件须编入投标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或评审委员会无法凭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三、定标

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细则进行综合评审，并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候选人单位。

2. 评标结束后，公示无异议（1 个工作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发现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存在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不符或弄虚作假等其它违法行为，经招标单位同意，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由排名次之的候选人中标或重新招标。

3. 评标结果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wei hai.cn/>）发布予以公告。

四、编写评标报告

依据评委评标签字的原始记录和评标结果，按照规定的内容要求编写评标报告，并由全体评委签名。

五、签订合同

1. 评标结果公告后，由招标单位、招标代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2. 中标合同原则以第六部分合同书（范本）为基础，并根据投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中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取消原中标决定，与排名次之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说明

一、基本参数（数量：单梁桥式起重机 5T 2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梁桥式起重机	备注
1	起重量 t	5	
2	跨度 m	10.5~12.5	具体参数以现场实测为准
3	起升高度 m	9	
4	工作级别	A5	
5	起升速度 m/min	0.83~5	
6	小车速度 m/min	0.2~20	
7	大车速度 m/min	0.2~20	
8	操作方式	地操+遥控器（1 机 1 备用）	
9	供电电源	380V 50Hz	
10	钢轨	P38	含：止档，共 4 根，其中 2 根长度约 120 米的，2 根长度约 60 米的具体以现场实测为准
11	安全滑触线	单极 300A（四线）铜质	共 2 根其中 1 根长度约 120 米的，1 根长度约 60 米的具体以现场实测为准
12	电缆	标准：WDZ-YJV3*70+1*35 长度：从车间内配电箱到滑触线	每根约 30 米，共 2 根。具体以现场实测为准

注：

(1)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包括所有零部件、专用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监测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2) 所提供的设备必须要有出厂质量证明等资料。

二、设备的安装、验收和售后服务

1. 安装与调试

(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要求，中标人负责上述设备的安装、调试，安装调试所需费用，包括现场用临时工程、脚手架、吊装等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2) 安装施工之前，由招标人现场代表向中标人介绍现场情况，中标人按照要求进场施工及调试。

(3) 安装结束后中标人对因设备拆除、安装破损的位置及其他相关设施进行恢复。

2. 验收：投标人在最终验收前应向招标人提供如下资料：说明书、易损件及常用备品清单、专用工具及仪器、仪表清单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3. 备品备件

(1) 中标人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所需的备件。

(2)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保证上述设备质量，其他零配件及易损件以优惠价供应。

4. 售后服务

(1) 按照国家三包规定提供售后服务

(2) 免费培训：中标人免费在现场对招标人技术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培训，保证使用方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和工具的常规使用方法，以及小故障的判断与解决。

(3) 中标人在接到故障通知后，必须在 1 小时内抵达现场，并保证在最长 2 小时内排除故障。

5. 现场管理

(1) 招标人只提供现场水源、电源位置，不再为此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 招标人在生产安装过程中可随时到中标单位抽查生产进度，确保投标产品的品质保证，如发现不实，有权终止合同。

三、质保期与免费保养期：

1. 质保期：自特检院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两年（投标人可提报更长年限）。

2. 免费维修保养期：自特检院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两年（投标人可提报更长年限）。

四、付款与结算：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通过特检院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60%；剩余 10%的价款待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进行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本单位合格的正规收据。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丰元智能产业园 B 厂房行吊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SDZG2026-002

投标人名称（盖章）：***有限公司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注：投标人自行编制索引带页码的目录

投标承诺函

威海立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编号为 SDZG2026-002 的招标文件的要求，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投标。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货物和服务，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2. 我方同意 90 天的投标有效期，严格遵守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文件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愿意遵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并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若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方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做出的行政处罚。

4. 如果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任务；

(3) 我方承诺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全额交纳代理服务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一旦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

6. 所有有关本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日期：××年××月××日

投标承诺函附录

招标编号：SDZG2026-002

项目名称：丰元智能产业园 B 厂房行吊采购项目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总报价	_____元	
2	品牌、型号		
3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4	供货期	_____	
5	质量标准		
6	投标有效期	_____天（日历天）	
7	质保期	_____年	

注： 税率执行国家最新标准要求，总报价为含税价格。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技术 参数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2 台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总报价内的随机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随机备件/易损件 /专用工具名称	型号 规格	产地	生产 厂家	品牌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一	随机备品备件								
	...								
二	易损件								
	...								
三	专用工具								
	...								

说明：投标人应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并列出清单，其价格已包括在设备价格内，供评标时参考。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质保期外长期优惠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备品备件/易 损件名称	规格 型号	产地	生产 厂家	品牌	单位	单价	备注
1								
2								
3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本格式报价不包括在总报价内，供评审时参考。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报价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招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报价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服务期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我方承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八、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资质证书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起重机械制造（含安装、维修、改造）桥式、门式起重机 B 级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公司名称）的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被授权单位名称）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编号为 SDZG2026-002 号的采购活动，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如果本公司在此次采购活动中中标，被授权人有权代表本公司签署采购合同。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由单位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 章）：



若投标人代表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此表可不填。

投标人参与投标的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如我单位中标，我单位承诺不分包或转包本项目。若我单位提供虚假承诺，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愿意接受通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接受处罚，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法院
(查询网址为: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查询截图。

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查询信息记录, 包含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网页截图(省份为全部);

投标人近一年在“信用中国”或“信用山东”无严重失信记录

附 信 用 中 国 （ www.creditchina.gov.cn ） 或 信 用 中 国 （ 山 东 ）
（credit.shandong.gov.cn） 查询的信用信息报告。（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间的任一时间均可）

声明函

致_____：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遵守有关“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规定。

关联单位的说明：

1. 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为：

2. 与我公司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为：

以上声明完全属实，如有瞒报、虚报，我公司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质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地址	
办公电话				联系人	
总经理				固定办公面积 (平米)	
注册 情况	工商注册号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单位类型		
	成立时间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投标人情况简介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类似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	备注

备注：投标文件中需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技术文件

投标人应按评分办法要求进行填写

投标偏离表

(包括技术规格、参数和商务条款偏离)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内容	条款号	投标文件偏离内容

注：无偏离可填写“无”字，有偏离必须在本表列明，实际存在负偏离而在本表内没有列明的，视为虚假投标。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第六部分 采购合同（范本）

合同编号：

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经自愿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丰元智能产业园B厂房行吊采购项目事宜，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1. 合同产品的名称、技术参数、数量和价格

1.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1.1.1 合同总价为含税价，增值税税率为13%。

1.1.2 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加工制作费、运输费、装卸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自主报价材料的采购保管费、损耗、规费、税金、成品保护费、培训及及附属服务等所有费用，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等全部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并不得与其他清单内容重复。

1.1.3 乙方已充分考虑自身能力及市场风险合理报价，报价已考虑发生诸如市场物价浮动和政策性调价等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中标单价在合同执行期间不再调整。

1.2 乙方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描述、相关服务计划等约定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和服务。

1.3 货物明细

具体货物明细见附件

2. 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2.1 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2.1.1 乙方提供的设备质量及安全必须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以及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

2.1.2 乙方应提供给所供设备的质量保证书等购买时的相关资料。

2.1.3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设备基础施工所需的技术资料，协助甲方做好设备基础的设计及施工工作，对不符合要求的设备基础提出修改意见，在安装前确认设备基础是否具备安装条件。（硬件设备类）

2.1.4 标的物到甲方工厂安装调试后，如出现设计、质量缺陷等问题，乙方应及时派人赴甲方进行检查调试、维修、部件更换及配合使用人报验工作。若乙方拒绝前来或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24小时内未派人前来从事相关工作，亦或未能在3日内将设备调试、维修或更换部件至正常运行状态的，则甲方有权对外委托第三方进行相关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从质保金或下次付款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承担。

2.1.5 乙方在接收甲方的通知后1日内，免费派遣服务工程师进行设备调试，服务期限以现场需求或技术规格书为准。

2.1.6 乙方在甲方现场调试期间，必须服从甲方管理，遵守安全防火等甲方相关规定。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人身伤亡和（或）火灾等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2.2 权利保证

2.2.1 乙方应保证甲方及最终用户在使用合同标的物的任何部分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商标权等一切可能的知识产权侵权的指控。甲方或最终用户因此而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对第三方任何赔偿、补偿、垫付的款项以及应对指控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2.2 乙方保证提供的设备来源合法，产权属清晰，无争议，未设定任何担保或其他形式的负担，未被查封、抵押，不存在法定优先权等权利限制，未进行其他任何形式的处分。

2.3 乙方提供的设备若存在质量问题或安全隐患，导致在安装及今后使用过

程中造成买卖双方、使用人或第三方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3. 交货时间及地点

供货期：_____。

交货地点为：_____。交货时附完整的送货清单及相关资料并以甲方指定授权人书面签字确认为准。

标的物运送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标的物的所有权同时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4. 接货通知

乙方在设备发运前 15 天将准备的设备名称、规格、数量、包装箱件数、每件包装箱的尺码、毛重及对设备安装现场的电源、管路、卸车、贮存的特殊要求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甲方电子邮箱：_____，乙方电子邮箱：_____）的形式通知甲方，以便现场配合。

5. 包装、标记、运输和交付

5.1 包装

5.1.1 乙方应对合同产品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合同产品运至施工场地及在施工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合同产品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5.1.2 甲方无需将包装物退还给乙方。

5.2 标记

5.2.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在材料包装上以不可擦除的、明显的方式作出必要的标记。

5.2.2 根据合同产品的特点和运输、保管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对合同产品清

楚地标注 “小心轻放” “此端朝上，请勿倒置” “保持干燥” 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记。如果合同产品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乙方应标明危险品标志。

5.3 运输

5.3.1 乙方应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合同产品运输，并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5.3.2 乙方应在合同产品预计启运 15 日前，将合同产品名称、装运材料数量、重量、体积（用 m^3 表示）、合同产品单价、总金额、运输方式、预计交付日期和合同产品在装卸、保管中的注意事项等预通知甲方，并在合同产品启运前 24 小时之内正式通知甲方。

5.3.3 乙方在根据第 5.3.2 项进行通知时，如果合同产品中包括单个包装超大和（或）超重的，乙方应将超大和（或）超重的每个包装的重量和尺寸通知甲方；如果合同产品中包括易燃易爆物品、腐蚀物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则危险品的品名、性质、在装卸、保管方面的特殊要求、注意事项和处理意外情况的方法等也应一并通知甲方。

5.4 交付

5.4.1 交货时间：乙方需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货物的供应、指导安装及验收通过，并移交甲方。

5.4.2 合同产品交付给甲方之前包括运输在内的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5.4.3 乙方保证在确认货物因装卸、运输中发生损坏或短缺后，尽快给予调换、修复和补齐缺件，直至符合甲方要求为止。不管其造成的原因如何，也不能以办理索赔为由而拖延。

6. 文件和技术资料的提供

6.1 安装、操作、使用、维护技术文件

乙方必须提供全部设备的技术资料， 包括零部件目录及图册、安装图、安装手册、操作使用手册、检修维护手册和试运行工艺技术条件及备件清单等图纸文件资料。

上述图纸文件资料，均用中文说明一式四份，其中一份随设备装箱运输外，其余三份应于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提供甲方。（包括出厂检验标准）。

6.2 制造厂的产品检验报告、质量保证书，进口设备的原产地的证明文件、原产地出厂合格证书、原产地装箱清单、海关报关单、商检证书。（中文说明）

6.3 乙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及文件。

7. 设备检验

7.1 合同设备交付前，乙方应对其全面检验，并保证与投标文件中所附设备规格参数、性能指标等保持一致，并根据技术要求需对设备进行防腐处理。

7.2 设备到达现场后，乙方派人到现场与甲方、工程监理单位、设备安装单位一起开箱检验。设备检验仅对产品的品牌、型号、数量进行确认，不对产品质量进行确认。如为进口设备，设备到达现场后，乙方派人与商检部门联系，到现场与甲方、工程监理方、设备安装方一起开箱检验。商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8. 设备调试

8.1 合同签订后，乙方须提供详细的、完整的设备吊装就位作业指导书以及设备调试验收规范。

8.2 设备进场后，乙方工作人员须服从甲方工程管理人员及总承包单位的管理，纳入现场监理范畴。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8.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 派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进行调试。技术人员人数、技术级别、服务内容及逗留时间应详细说明。乙方人员进行调试期间，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8.4 验收时必须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性能测试报告。非标准产品设计图（接

线图)系统使用说明书、各类产品证明书等。经甲方和使用方书面确认后方可视为验收合格。

9. 技术培训

乙方负责对甲方的操作、维修人员(2人操作、2人维修)进行免费技术培训。

10. 质量保证

10.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所投品牌的原厂产品、全新、未使用过的。

10.2 乙方保证要用先进的技术、优质的材料和零部件、一流的工艺、严格的质量管理为甲方提供技术先进、质量上乘、外表美观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要求的设备。

10.3 乙方保证按已经执行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所供设备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涂装、包装、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10.4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保养的情况下,具有使甲方满意的使用性能和使用寿命。

10.5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能满足工程设计要求,并满足在工程所在地城市条件下正常运行。

10.6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无改装、故障,尤其是关键零部件,不存在以次充好、故意隐瞒设备存在的重大瑕疵等情况。

11. 质保期和售后服务

11.1 本合同设备的质保期为自特检院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无论是在质保期间还是保修期满后,出现因乙方设备质量问题产生的故障,乙方在接收到甲方通知后应2小时内响应,进行远程维修指导,对于甲方无法自行排除的故障,乙方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于24小时内前往甲方现场排除故障(如遇备件短缺或不

可抗力因素除外），如无法及时排除故障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免费提供备用设备。质保期内出现任何非人为原因的质量问题，或者因设备本身缺陷引起的故障，均由乙方负责维修（含产生的相关费用），乙方不维修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满出现任何故障问题，相关费用按照成本价计算。

11.2 除非因甲方使用不当，合同设备在质量保证期内如破损、变质或被发现存在任何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对合同材料进行修补和退换。更换的合同设备的质保期应重新计算。

12. 安全责任条款

12.1 乙方的现场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对施工现场安全工作全面负责，建立健全本单位的安全组织机构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从组织、制度以及管理措施上保证安全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

12.2 乙方安全组织机构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必须按照文明工地的要求张贴。

12.3 工地主要入口必须悬挂安全施工警示标语，施工现场悬挂安全警示牌。

12.4 施工组织设计中必须有专项安全措施和安全管理方案并落实实施。

12.5 施工全过程自觉接受甲方工程所在地建设相关部门、甲方的安全管理部门及监理单位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统一协调和监督管理。

12.6 所有施工人员必须符合山东省威海市有关外来人员管理规定，乙方必须建立人事管理档案。凡有犯罪、偷窃、打架斗殴前科的人员，未经批准一律不准参与甲方工程建设。

12.7 乙方施工所用物资由乙方单位自行保管，夜间应安排专人值班。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安排施工人员在甲方厂区内、甲方各车间内食宿、生火取暖和做饭。

12.8 施工人员进入工地必须着装整齐，佩带好安全防护用品，严禁袒胸、光背、穿拖鞋、吸烟等。车间内禁止大声喧哗、躺卧、随地大小便、打架斗殴，施工中与他人产生矛盾，应各自向现场负责人反映，由施工单位之间领导协调解决，解决不了，可由甲方出面协调。施工人员间若发生打架，动手一方负全部责任，同时甲方予以处分。

12.9 施工作业现场必须做好防塌陷跌落工作，沟、坑、坎、穴周围应设有明显安全警示牌确保安全。使用起重、吊运、打桩等设备施工时，必须严格遵守各种工程机械的安全操作规程，禁止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

12.10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格遵守本岗位安全规范，避免和预防意外事故的发生。施工需要使用的特种设备，经有关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12.11 乙方万一发生重伤、死亡事故后，应采用电话、电报、电传等快速方式，立即报告本单位以及甲方代表及甲方的安全管理部门，报出时间不得超过 4 小时。

12.12 因乙方原因发生的施工单位人员或第三方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3. 违约责任

13.1 设备质量责任

13.1.1 乙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设计及规范要求提供各种元器件及配件等，若发现所提供的元器件及配件等与要求不相符或使用假冒伪劣产品等，乙方除需按要求更换外，还需向甲方支付整套设备价款 2 倍的违约金。

13.1.2 在设备的保修期内，凡设备在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设备试运行过程中发现的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设备符合质量要求。乙方承担修理、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全部经济

损失。

13.1.3 由于甲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设备短缺、故障或损坏，由甲方负责。但乙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或修复。

13.2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应按下列规定执行：

(1) 乙方逾期交货或提供服务，除继续履行外，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0.5‰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 逾期交货或提供服务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以甲方的全部损失为准。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和双方友好协商同意退货且无需支付违约金者不在此列。

13.3 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经安装调试后验收不合格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价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并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予全额赔偿。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负责自费将设备拆除并运出甲方生产地点，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置设备。

13.4 乙方需严格达成招标文件中对产能及效率的要求，如未达成而所造成的方案修改、技术修改等所产生的设备、人员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3.5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任何约定，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以甲方的全部损失为准。

14. 付款方式及发票要求

1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通过特检院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60%；剩余 10%的价款待

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进行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提供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本单位合格的正规收据。

14.2 关于发票开具的约定：

14.2.1 乙方须提供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为13%。

14.2.2 若因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不合格、不规范或涉嫌虚开，乙方应当收回原发票，并在2日内向甲方开具新的合格发票，因此延迟付款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4.2.3 若因乙方未能开具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造成甲方无法进行税收抵扣的，乙方同意甲方将无法抵扣的金额自工程结算及应付款中直接予以扣减，并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

15. 合同转让和分包

15.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产品的制造工作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15.2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说明自制的零部件不得扩散到其他厂生产。

15.3 虽然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外购或外协的零部件作了说明且得到甲方认可，但乙方仍应对这些零部件的质量和技术性能负全部责任。

16. 合同修改

16.1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补充文件。

16.2 除非甲方对设备型号、规格和涉及价格因素的技术参数和配套件提出修改，乙方不得对合同提出修改要求。

17. 违约终止合同

17.1 甲方在乙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终止合同或部分终止合同。

17.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时期内交付全部或部分

设备。

17.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17.1.3 在发生上述情况后，乙方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 7 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17.2 如甲方部分终止合同的，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中止部分。

17.3 在甲方提出终止部分合同的情况下，并不解除乙方按 13.1 条规定中对已交货部分设备应负有产品质量责任。

18. 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19. 适用法律和通知送达

19.1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19.2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相关的各类通知、协议、文书的送达，包括但不限于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确认有效的送达地址和送达方式如下：

甲方：威海盛德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中路 106 号 1502

联系人：

联系电话：0631-5919558

电子邮箱：jqjftkjt@wh.shandong.cn

送达方式：直接送交、邮寄、电子邮件。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送达方式：直接送交、邮寄、电子邮件。

19.3 送达地址及其他通知信息的变更

19.3.1 一方如变更送达地址或其他通知信息，变更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19.3.2 一方在民事诉讼、仲裁、行政程序中变更送达地址或其他通知信息的，该方还应向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部门履行书面通知义务。

19.3.3 一方按上述约定履行变更通知义务后，以其变更后的送达地址或其他通知信息为有效信息，否则其之前确认的送达地址和信息仍为有效。

19.4 法律后果

19.4.1 直接送交的以收件人签收为已经送达；邮寄发出的自发出之日起至第 3 日即被视为已经送达；电子邮件发出的以发出日为已经送达。

19.4.2 因一方提供或确认的送达地址或其他通知信息不准确、送达地址或其他通知信息变更后未及时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该方或其指定的联系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通知、协议、法律文书等各类文件未能被该方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件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以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为送达之日；电子邮件以发出日为送达之日。

19.4.3 对于上述送达地址，法院、仲裁机构及行政部门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当事人未能收到法院、仲裁机构及行政部门邮寄送达的文件，依据上述约定，也应视为送达。

20. 合同生效及其它

20.1 合同应在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20.2 合同签订日期： 2026 年 ____月____日。

20.3 本合同签约地：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20.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21. 合同组成部分及解释顺序

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补充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解释顺序为：本合同条款—补充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注明：本合同文本仅作为参考文本，除合同金额等核心条款外，双方签订合同时应结合项目特点和具体要求修订相关内容。